

回望故乡

乡情的酵母

姚永刚

村落是乡情的酵母，生发出绵绵无绝期的眷恋，历久弥香。

村落很古，建于清朝中期；有西河绕村而流，村遂以河而名。毫无规则的碎石块，铺成凸凹不平的主街，灰砖青瓦的民居，镶嵌着黑木格窗；掉了漆的斑驳朱门，坐在厚石高台上；条石门楼，挑檐插向深邃的蓝天。石磨盘，石水缸，圆石凳，方石桌，是村里年龄最大的一批先民。

村落很小，背山面河，狭狭长长地散在两岸。不足百户人家，在依山而建的三层院四进房屋里耕读传家，繁衍着世俗的悲欢离合。房前屋后，绿荫蔽日。四合小院里，斜倚着半启的木窗，细细品味产自山野的毛尖，观杯中绿茶沉浮自如，任凭思绪飞过头顶四方的屋檐，在明清的时空里穿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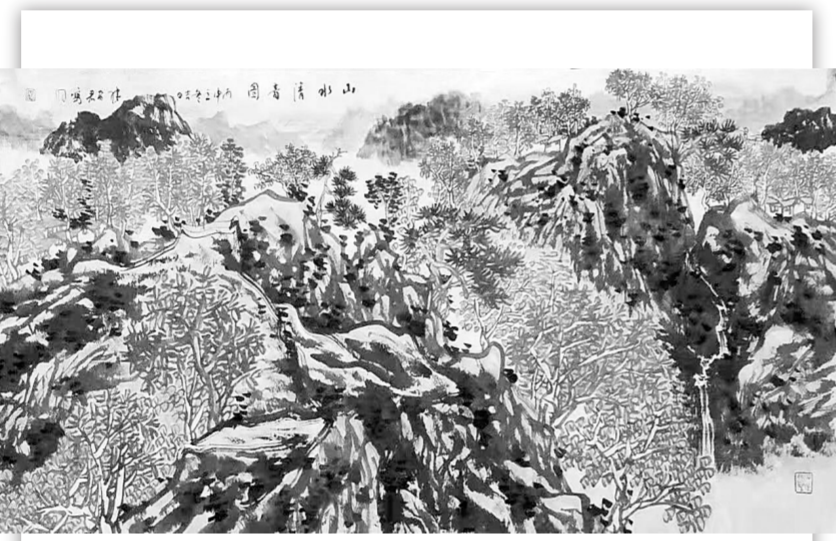
蜿蜒而过的西河，是这个小镇的命脉。高山之巅的溪水，循着山势跌宕起伏，冲刷出狭窄的大河床，冲刷出像青蛙或似鳄鱼的大小奇石。覆满青草的水中小岛，让人想起《诗经》里的“在河之洲”，抑或黄河小浪底下游的西滩。杂生河岸的柳树，大多有着百余年树龄，虬枝生繁叶，为西河搭建出一个绿色的长廊。村头的那棵临水古枫杨，把生长了1000多年的影子垂在水面上。中空的内藏树洞，曾是红军战士的天然避难所。

西南季风尚未来临，河水清而浅，踩着水中中小石，即可悠闲渡河。古树下，斜阳里，有村姑坐在水中石上浣洗衣物。樵棍起落间，皂荚水沫在河面飞溅出五彩涟漪。一壺一盃，一幅美图。

小村落，大社会。西河古村的便民机构一应俱全。更有手工编织、牛角饰品、玉器古玩等手工艺品和当地风味，壮大了古村落的人文主题。瓶装的山茶油、野蜂蜜、干野菜、葛根粉、银杏果，屋梁上悬挂的玻璃马灯和长长的竹米辣椒架，灰檐下叮叮当当的玉编葫芦小风铃，带人走进古色增彩的“西河记忆”里。悠久的古村落，必定有宗法意味的祠堂。张氏宗祠、张氏焕公祠和四季祖祠堂，夹杂在土墙挂绿的小巷里。歇山式砖木结构，青砖砌墙，灰瓦覆顶，雕花砖封檐，颇具豫南地域风格。祠堂是姓氏的档案馆，每一扇高门背后，都封存着一个家族的传奇故事。

石槛大门高悬着红灯笼的民居，是一家药膳馆。狭小的庭院里，一位老先生正在摆弄根雕——年过半百的张孝继，是药膳馆的馆主。平日在屋后的山间采药，顺便带回艺术根基的朽木，经匠心雕琢，便活灵活现起来。十二生肖、水怪野兽等大大小小的木雕作品，造型逼真，排在小院墙角，挤上桌台药柜。本是山间天然物，何惧人间疑癖疾。张老先生的中草药，既可日常食饮，又能治病养生，连湖北人都穿山越岭来求医。临街的会客室兼诊疗室里，“自尊自省”的书法匾额下，木雕花架托着奇石和吊兰。太师椅上的老先生推介日常杂症的中药配方。只是，那浓重的豫南口音里，我唯独记住了“医病先医心”。简居乡野，在自食其力中谋自尊，在悬壶济世中求自省——深山育高洁。

薄暮，炊烟在古树老屋间穿梭。一股木柴燃烧的黑烟，混合着炖菜的醇香，瞬间就唤醒了儿时的味蕾。西河古村，暖了乡愁。



山水清音图(国画) 张富君

5岁时，我站在街角，看一个拉板车的人，坐在车把子上，托着一张油皮纸，在吃猪头肉。我看那个人吃猪头肉，肉块上的油，把油皮纸都渍亮了。那个人吃得很香，巴嘴巴嘴地吃，他肯定不知道，街对面有一个小孩在看他。吃一顿猪头肉多好啊，入口即化。我至今记得，那个人吃猪头肉的姿态：跷个二郎腿，用食指和拇指在握猪头肉，腿肚子上有蚯蚓一样的青筋。我猜想那个卖苦力的人，他一天劳作之后的享受，便是坐在路边，美美地吃一顿猪头肉。

别人有许多理想，我的理想是长大了挣到第一笔钱，就去街角卤菜店神气地买一包猪头肉。卖卤菜的师傅在一块厚白果树砧板上切肉，我接过一包猪头肉飞快地跑回家。理想很丰满，现实很骨感，吃猪头肉很难，吃一两片解解馋还可以。吃一包，是一件奢侈，甚至遥不可及的事情。猪头肉的诱惑太强大了，它是个人所能想象、承受到的味道。一味美食，并不在于它其中的滋味，而是看别人吃，自己没有吃到，总觉得欠缺了点什么。

临风听暮蝉

殷雪林

藻。等到太阳偏西，天稍微凉快些，水中也够够疯了，大伙就上岸开始了粘知了。

河岸边有一片很大的林地，那是我们孩子们的乐园，平日里，野花野草丛中逮蚂蚱，追蝴蝶，捉“花大姐”、掏蛐蛐……当然夏日里最吸引小伙伴们的，还是那隐没于树顶层层绿叶间的歌唱家——知了。

知了分公母，公的腹部有发声器，会唱歌，母的没有发声器，发不出声，我们叫它哑巴知了，捉了母的，也是拿回去喂家里饲养的鸡鸭鹅。捉知了得循声而找，侧耳倾听，哪棵大树哪片林子传来叫声，就跑到近前，手搭凉棚抬头往树冠上仔细寻找，目光穿过层层浓绿的枝叶，不一就会发现它小小的黑色身影，或趴在新枝上，或隐身粗糙的老干上，折叠着透明的双翼，正撅着屁股纵情大声鸣唱。蔚蓝的晴空下，歌声顺着风儿飞得很远很远。这时就可上树捕捉它们了，树高的大伙还要分工，谁爬上树顶粘知了，谁在半腰或者地上逐级递工具。我最乐意上树粘知了，一方面可以体验捕捉的乐趣，另一方面还可最先获得捕捉到手的喜悦和荣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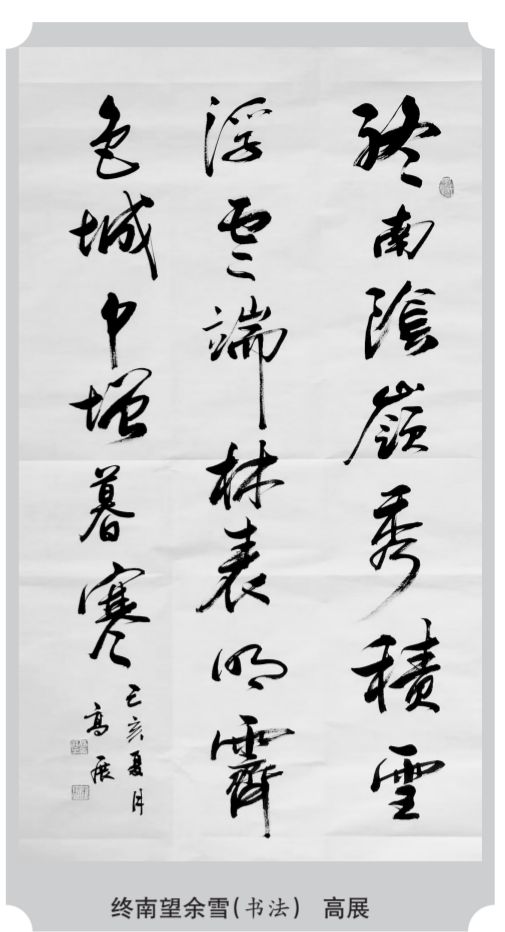
午后的大地像一个大蒸笼，小伙伴们一个个扑扑通通跳进碧波荡漾的小河中，先来个痛痛快快的凉水澡。

柳树一般不太高大，树身两米高的地方多会分岔，岔枝特别多，歪歪斜斜斜撑一蓬青绿。不用费劲就可爬上去，而且多立脚的地方，有的还有杈杈可倚可靠，捕捉知了时就容易多了。不过知了也很狡猾，并不都是傻傻愣愣随随便便让你粘到。屏声静气小心翼翼地将带面筋的细竹棍伸过去，准备粘它，它突然停止了鸣唱，从树枝的正面躲到背面去，你从背面又伸过去，它又从背面躲到正面去，一不留神动静稍微大点，它感觉到了危险，唧的一声惊叫着飞跑了，让你前功尽弃。可气的是还在你的头顶撒下一泡尿，凉凉的，如果尿在脸上，得赶紧擦掉，因为一直流传着知了的尿沾到脸上会长黑痣子的说法。

姥姥家的乡下还有另一种捉知了的方法，用马或牛尾巴毛做成套子去套。那时人们的生活大都清苦，偷拿面粉制作成面筋去粘知了，要是被大人发现，一般是要被痛斥和挨骂的，用牛或马尾巴毛捉知了就不会惹祸上身，只需冒点小风险。悄悄靠近树荫下或者草垛旁吃草的牛和马，装作亲近和善的样子，用手给他们挠痒痒捋捋毛，趁牛或马放松警惕，猛地从尾巴上薅下几根毛发，迅速跑开，等牛或马感到疼痛发火要报

复的时候，早已逃之夭夭。砍一根细竹子，削去枝叶，挑一根半尺来长结实又粗壮的尾巴毛拴在竹竿头上，将长毛转一圈打个活结，结成一个套子。对准知了的头套住，竹竿往后轻轻一拉，套子收紧，知了就只有拼命抖动翅膀挣扎着哀号的份儿了。知了捉多了，小伙伴们人人一只，握在手心里叽叽啦啦地响着，让人兴奋。捉少了分不过来，领头拿着，空手的小伙伴们，就只有跟在屁股后面抱养的份了。想知了叫唤，只需拇指和食指在它的腰间轻轻一捏，知了就会唧唧大叫，不想让它唱了，按住它腹部的发声口，它就止住了声。有时我们还会从母亲或姥姥的针线筐箩里拽一根长长的棉线，拴住知了的头部，手里捏住线头，任它飞，我们就跟在它的后面嬉戏着追逐……小小的知了给童年的夏日带来了无穷的欢乐。

上中学后，读到法布尔《昆虫记》里关于蝉的文章，知道小小的知了经过几年甚至十几年黑暗泥土下的苦工，才奋力钻出来享受一个月阳光下的匆匆生活，我再不忍捉了，从此只在那夏日的树荫和凉风里，聆听它们高亢、悠长、抒情、热烈的生命之歌了。



终南望余雪(书法) 高晨

母爱深沉

在背后凝望的人

曹春雷

自从那年我去外地读书起，就开始渐渐习惯了与母亲的离别。通常，这天清晨，母亲早早起了床，轻手轻脚走路，生怕惊醒了谁——其实我早已醒了。她掂掂着包子饺子，按照家乡的习俗，起身的饺子落身的面，离家的人，是要吃水饺的。

那时，天还不亮，窗外漆黑，谁家的公鸡叫了几声。母亲下好了水饺，然后静静地坐在屋里，等我起床。等一会儿，看看墙上的钟表，走到我卧室门前，想要叫我，却又想让我多睡一会儿，又退回去，重新坐下。起起坐坐，三番五次。我终于起了床，吃饺子时，母亲又开始往我的背包里塞东西，那么一堆，如果能把整个家压缩打包的话，也会把我带走的。但塞进东西后，母亲又嫌太重，又拿出一些，想一想，又拿进去一些。她是矛盾的，又想我带走所有的东西，又不想我路上太累。

我背着包出了院门，一直往东走。我们家在村口，门前有条很长的土路，直通另一条南北向的水泥路。母亲站在那里，目送我。我回头说，娘，回去吧。她说，哎。等我走一会儿，再回头，娘还站在那里，就喊，娘，你回来。娘也大声应着，哎。

有一次在家待了几天后，又要离开。那时母亲得了一场感冒，身体很虚弱。原本我嘱咐她不要早起包水饺，她啾啾应着。但第二天清晨，依然又包了水饺。我离开时，不让她送我。她也应着，没有跟着出门。等到我走出一段路后，不经意间回头，母亲又站在了那里，我朝她挥了挥手，然后，加快步伐，近乎小跑起来，因为只有等母亲看不见我的背影了，她才肯回家。

有一次，我已经上了车，才突然想起忘记了带一样重要的东西，便下了车，从另一条小路折返回去，远远就看见母亲还站在那里，保持着原来的张望的姿势。等我走近喊她，她才发现我。我说，您怎么还站在这里？她说，啊啊，我啊，我在锻炼身体呢。然后甩了甩胳膊，踢了一下腿。

我买了车后，每次离家，母亲还是送我，她会一个劲叮嘱，路上开慢点。我说，您放心吧，我一直开得很慢的。母亲看着我打开车门，看着我坐上车，看着我发动车子，然后会走到车窗前，又要吩咐我几句。我摇下车窗。母亲凑过头来，大声说，路上开慢一点，我点头说，知道，娘，我会开得很慢的。

别挂家里，照顾好自己就行了。家里吃的喝的，啥都有。嗯，娘，我知道。然后，娘往后退开，我轻踩油门，车开了，很慢。因为娘说，路上要开慢一点。我一路往东，不敢从侧视镜里回头看，不敢看见，那么大的天空下，只站着母亲自己。

新书架

《蝉鸣和少年》：在氤氲城乡的亲情的下成长

龚军辉

赵丽宏的散文新著《蝉鸣和少年》是一部写给未成年读者的书。作家用娓娓动听的叙述，与读者分享自己在上海与崇明岛之间穿越的童年生活，尤其是把上世纪五六十年代那段饥饿岁月里亲情的温暖及城乡体验，作了淋漓的书写和充分的展露，不仅具有特定年代的生活感悟和怀想，而且寄寓着感召后人的精神导引和激励意义。

阅读《蝉鸣和少年》，首先感悟的是丰盛的生活场景：不管是在剧院欣赏璀璨少年的坚韧，还是到崇明岛历经各种乡趣的喜悦，都有少年的美好

梦想与向往；无论对着水迹的幻想，还是追觅的荒唐，都是成长的痕迹和生活的烙印；而孩童时有着深刻印象的玩乐，如囚蚁、跳河、听歌、养花、捕鱼、掏蜂、集邮、买年画等，洋溢着天真、纯洁以及雕塑性格、塑造人生的种种因子……如诗如画的勾勒与描绘中，也有种种的失落与心灵的挫折：表哥月牙儿被毒蛇咬死带来的不灭记忆，美妙歌声掩映下的非美丽面孔，无力购买乐器的向往……这份甜蜜的辛酸，是对画面的补充，也是作家成长中不可或缺的现实营养，虽然往往轻描淡写、寥寥几言，却真实而扣人心弦。

知味

猪头肉心灵史

王太生

我们这地方，猪头肉又称“烧腊肉”，大致是汪曾祺《异秉》中王二熏烧摊子，汪的老家离得很近，“猪头肉则分门别类地卖，拱嘴、耳朵、脸子，脸子有个专门名词，叫‘大肥’。要什么，切什么”。天底下，卖猪头肉的格局，大同小异。

猪头肉最好的部位，是在猪嘴，尖嘴下巴部分，肥而不膩，温湿爽口。有些食物有多好吃？清代文人袁枚说他的家厨王小余身怀绝技，客人吃到满意的菜，开心得手舞足蹈，恨不得把盘子都吃下去。在我看来，吃猪头肉差不多有那种感觉。

《随园食单》中提到猪头肉的做法：“洗净五斤重者，用甜酒三斤；七八斤者，用甜酒五斤。先将猪头下锅同

酒煮，下葱三十根、八角三钱，煮二百余滚；放入秋油一大杯、糖一两，候热后尝咸淡，再将秋油加減；添开水要漫过猪头一寸，上压重物，大小烧一炷香；退出大火，用文火细烘，收干以鹹为度；烂后即开锅盖，迟则走油。”

凡人对美食的喜好总是相通的。周作人回忆他小时候“在摊上用几个钱买猪头肉，白切薄片，放在干荷叶上，微微撒点盐，空口吃也好，夹在烧饼里最是相宜，胜过北方的酱肘子。”不知道，按袁枚食单做出的猪头肉，与绍兴猪头肉，色香味是否一样？

20年前，小城有姚大、姚二两兄弟摆摊卖猪头肉。姚大和姚二，都留着八字胡须，所不同的是，姚二留着

宋书恩去结账，林总不让，说他请客。带上鱼，常鸣开车，去市内有名的蓝天大酒店。路上，林总给酒店一个副总打电话，订好房间，交代有五条鱼，找个做鱼的厨师，再随便安排几个素菜。

吃完饭，直接去蓝天酒店洗浴中心，要了个带麻将桌的包间，洗澡后打麻将一直到深夜。凡打麻将，一般都是有赌注的。他们也不例外，赌得不大，“五一二”，即推倒和，点炮五块，自摸十块，庄家加倍。十几个小时下来，宋书恩输了近两百元。林总也输一百多，高上与常鸣的赢家。

事后，高上对宋书恩说：“打麻将你可别太仁义，本身就是玩的，能赢就赢，千万别因为他是领导就不敢赢啊。”有了第一次，以后便没了顾忌。每到周末，他都会赴约陪林总进行休闲活动。陪林总钓鱼、打牌、打保龄球、洗澡按摩，成为宋书恩业余生活的全部。他与文学当然是越来越远了，好长时间，他都不好意思跟老四联系，总感觉自己在文学上又放了空炮。

37 从老家回来，还在长假期间，当天晚上宋书恩就被林总



招呼过去打牌。不知不觉中，宋书恩已经习惯了这种娱乐但很累的生活。宋书恩心里很清楚，能这么快成为特稿部主任，除了他的努力工作之外，还因为他林总是人。这其中，高上与林总的私人关系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。宋书恩眼中的林总，以前是庄重而严肃，正派而幽默。那当然是伪装下的林总形象。进入他的生活，看到的形象才是真实的。报社里只有很

少的几个人，才会看到他的这一面。宋书恩能够成为这其中的一员，当然是一种荣耀。能跟老总坐在一块牌桌上打牌，平等地享受麻将的游戏规则，或者不分高下地一起坐在鱼塘边垂钓，不是谁都有这种资格的。

这时候，老总不是老总的了，他是个与大家一样的男人。他会很自然地说话，说“轮船不是轮船——那叫贼，水花不叫水花——那叫浪”这样的调侃，在牌桌上把二饼说成“奶罩”，把一条说成“小妮”。有时候还要赖，显得小里小气的；也有时候咋咋呼呼的，像小男孩一样性情和不成熟。大家也少了在办公室的拘谨，称呼虽然没变，老大的位置没变，却多了一些随便，多了一份亲密。

林总的好玩与洒脱，令同情的几个人佩服得五体投地。他经常泡在洗浴中心、保龄球馆、棋牌室和鱼塘边，在报社出没无常，神龙见首不见尾，但管理却有条不紊，报纸越办越好。

林总说，一把手要学会用人，把两个副总调动起来让他们干好自己就可以轻松潇洒；办公室主任工作理性大，安排好就行了；各部的主任管好自己的手下就够了。我们可以抽出时间玩，其他人不行，必须有人守摊干活。

连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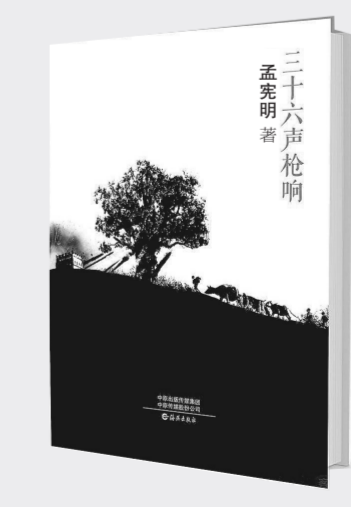
几十年后，乡间还有这样的传说：那天的鬼子一个也没有回去。他们迷失了道路，被突然而至的山洪冲走了。20世纪80年代开山挖土，修路的人在沟口的沙石中挖出来了三支火枪。

魏鹰击 魏翱是游击队的卫生员，又是未来的抗日小学的教师，组建儿童团的事自然就由魏翱担任了。她请二小帮忙，把村里的孩子们喊到村头的大槐树下，坐在突出地面的树根上，给大家商量：“孩子们，我们狼牙口村已经成立了抗日政权，我们有了农民协会，有了妇女救国会，有了抗日民兵队，这些大事你们都知道吗？”

“知道！”孩子们齐声回答。魏翱说的这些组织，孩子们都听说了，他们新鲜得很！

“我们能不能参加？”这是水花。魏翱说：“那些都是大人的组织，我们当然不能参加。我们孩子也有自己光荣的组织啊，它叫抗日儿童团。大家愿意不愿意参加我们的儿童团呀？”

“愿意！”孩子们齐声说。“儿童团是我们的抗日组织。我们的年龄虽然小，不能亲自上前线杀



鬼子，可是，我们人小志气高，一样地能为抗战出力流汗，做小英雄。孩子们，大家愿意吗？”

“愿意！”孩子们再喊。“儿童团是干什么的呢？具体说来，就是站岗、放哨、查路条。鬼子来了，我们儿童团最先发现，立即回去报告村里。要是鬼子人少，我们就调集民兵、游击队，把他消灭。鬼子多了，我们就通知村民，及时转移。想

“好啊！”孩子们再喊。

“那他要逃跑咋办呢？”水花问。

“我们追上，把他抓住！”王二小说。“我们一齐上前！”石梁等孩子喊着。

“对，团结起来力量大！”魏翱说，“为了使我们力量大，所以我们要成立儿童团。现在，我们举手表决，愿意当儿童团员的，请举手！”